



ZBHC250107W01-18



221521110285



检测报告

山东威特化工有限公司 (顺工橡胶分厂)

项目名称

7月例行检测

委托单位

山东威特化工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

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

2025年7月20日



一、基本信息

受检单位	山东威特化工有限公司（顺丁橡胶分厂）	详细地址	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胜坨镇永莘路68号
联系人	周经理	联系电话	13864735312
采样日期	2025.07.16	检测日期	2025.07.17-2025.07.18
样品状态描述	废气：气袋，气态；滤膜，固态； 废水：无色无味透明、水面无油膜液体。		
仪器设备	名称	编号	型号
	大流量烟尘（气）测试仪（20代	ZB-038-01	YQ3000-D
	真空采样箱	ZB-052-02	5L
	水温计	ZB-050-01	WC-17
	电子分析天平	ZB-002-01	ES1055A
	气相色谱仪	ZB-003-02	HF-901A
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ZB-016-01	GGX-810

二、检测技术规范、依据及参数

三、有组织废气

废气名称	1#DA005 干燥废气	基准氧含量 (%)	—
气筒出口			

检测时间	2025.07.16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含氧量 (%)	—	—	—
含湿量 (%)	3.31	3.27	3.20

JS-0-19-A-07-M01-18

四、废水

(一)水质基本参数

采样点位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水温 (℃)
DW001 工艺废水排放口	2025.07.16	09: 35	29.6
		12: 00	31.2
		14: 15	32.0

(二)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注 意 事 项

1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（公章）及骑缝章无效。
2. 本报告先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3.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若有异议，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向本中心提出书面异议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4. 本报告解释权归本中心所有。
5. 本报告一式两份，客户一份，本中心一份。
6. 本报告的有效性依赖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、数据和信息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7. 本报告的有效性依赖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、数据和信息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准确性。
8. 本报告涂改无效。